

有關遊客在長洲禁區內使用單車和三輪車載人的提問
(文件 CACRC 54/2020 號)

香港警務處的書面回覆

警方於 2018，2019 及 2020 年一月至六月，就長洲違例使用單車或三輪車發出的告票數目為 165, 84 及 38 張。警方會根據交通意外及相關違例事項的最新趨勢，制定道路安全宣傳活動及交通執法策略，採取一致行動，打擊相關罪行。

根據《公開資料守則》第二部《執法、法律訴訟程序及公眾安全》2.6(e)，本處未能提供當值和巡邏的策略性資料。因該些資料如披露會令防止、調查及偵查罪案及罪行，以及逮捕或檢控罪犯的工作，受到傷害或損害。

2020 年 9 月